

宗喀巴大師傳(下)

馬世弘

專一修治壽難之法

宗喀巴大師五十歲的那年夏天，他由羅札到娘(地名)，居住在獅子城。這時大師弟子已多達三四十人，每日都跟隨大師修法；大師亦對他們照常講經、修法，從無間斷，獲得衆僧徒的十分擁戴。大師經常赴各地講經及參加辯經法會，辯才日有精進，一切現象已達登峰造極的境界。就在此時，有妙音天女在夢中告訴大師：「汝壽止五十七歲，於此中間當多作無量善果，饒益衆生」。大師問：「我修尊勝母等法，難道不能延壽」？復告：「修此等法，乃汝往昔之願，汝深修經論，是乃廣增智慧，與延壽無大益」，又說：「今後汝須特修治壽難等法，此種法義，雖然較學其他經論稍難，但可避過不意災難」。因此之故，大師在五十四歲至五十八歲期間，專一潛修治壽難之法。

大師爲了專修治壽難法之方便，由娘地移到距其不遠的金沙喇巴(地名)，行廣大供養，並在此地講「慈藺戒律」(有關對佛教徒行爲規範的經典)，同時勸導僧徒，遵守一切戒規，建立

佛教良好形象。據傳當時又有文殊菩薩續在夢中囑告大師：「今後一切細行，皆須依戒而行」，大師問：「處此衆生不遵守戒律之時，要大家遵守戒律，此事甚難」。文殊菩薩復云：「若不如此，則一切無真實利益，若想真實有益於聖教，則必須殷勤尊重戒律」。大師自此以後，生活中的一切細微末節，莫不依律而行，徒衆亦皆遵照隨行，不敢有違。此乃宗喀巴大師建立黃教，勵行戒律之由原也。

感化傲僧終生隨侍

宗喀巴大師次由金沙喇巴移往崗窩(地名，距娘地不遠)，居住未久，復到娘地之惹種安居，繼續爲僧徒講法要。一日，有一位號稱達瑪仁勒阿闍黎(僧人稱號)者，自後藏來到前藏諸寺，立宗講經，彼雖聽聞過宗喀巴大師之名，但對大師並無尊敬之心，遂特意前來娘地，打算與宗喀巴大師辯論法義；適正逢大師爲衆講經，達瑪仁勒想乘機找尋大師經中破綻，予以辯駁，就這樣他戴着帽子，大模大樣，毫無禮貌的挺身走進經堂，走到大師座前。

大師一見其來，雖不詳其身份地位，亦下高座，坐在小座上。那人對大師毫無尊敬之意，直昇高座，聽大師繼續講經，聽了一會，覺得所講經義，彼從未聽聞，於是高傲之心頓降，敬心勃起，遂自動摘下帽子，走下高座，處在聽衆的位置，聽大師演講，並發下宏願，終生爲大師隨身弟子。從大師四十九歲那年開始，一直到大師圓寂，他始終聽受大師一切顯密法義，大師圓寂後，承繼大師法位，人皆稱他爲賈曹達瑪仁勒(賈曹之意爲紹勝，勝者爲佛，紹爲繼承)。

宏揚正法光大黃教

大師棄事專修以來，專以住持聖教，廣利衆生，擴大供養，誓願因果圓滿爲最大心願。時大師正在娘地宏揚正法，饒益衆生之時，有仰波(地名)道俗，仰慕大師對佛修造詣，深起信心，殷勤邀請大師往仰波宏法；行到中途，忽起一陣狂風，將大師帽子吹落，掉入水中，隨流而去。大師並不急於搶拾帽子，遂對衆徒說：「我之教經說法，就像此流水繼續不斷，當我的帽子停下來地方，『中觀』之論(大師最爲擅長)，會

興盛起來」。大師的帽子被水冲到仰波以下的桑星崗停住，後來有大師的高足，號法勇者，果在此地建立道場，名曰「大乘法輪洲」；由其弟子講經說法，廣宏「中觀」，正應大師之所言。

大師五十歲那年，來到惹珍（地名）疊貝敦寺，會見結魯仁達瓦、止公、勝依等諸法王，共商研整理正法，淘汰不合適宜，詮釋不明，存有邪解或有惑疑的佛法，並再次廣宏戒律，整頓教規，於是黃教事功，更形光大，如日東昇，興起一股興盛的光輝。

西藏佛教三次劫難

談到西藏的佛教，不能不回顧一下西藏佛教的歷史。西藏佛教自唐初由印度傳入後，至武宗初年（八四一），曾一度毀滅，至趙宋而重光。在唐以前之西藏，只有神道教，實無佛教。唐以後西藏佛教亦曾遭三次劫難（西藏佛教史上稱之謂滅法）。

第一次劫難，是在藏王松贊崗薄自訂出二十條律法之後（詳見附記），盡力提倡佛教，勸令民衆學習文字及佛典，異教徒亦不能例外，這不免引起一些人的反感，但畏於王制，不敢反抗，於是有些異教徒私改其經爲佛經，藏王聞之，被殺者甚衆。

松贊王逝世後，傳位給墀得祖敦，在文宗開元元年（七一三）時，文成公主下嫁墀得祖敦。天寶十四年（七五五），墀得王逝世，由墀松得贊踐祚，因墀松年幼，大權旁落寧曼（墀得王大妃）舅氏手中，時大臣中有反對佛教者，謂國王英年

早逝，國土不寧，皆由宏揚佛法所致，遂開始毀滅佛法，焚毀寺院，驅逐修行僧侶，並將文成公主携入西藏的釋迦佛像，埋在沙土之下，改大招寺爲屠宰場。不久之後，寧曼墀得陀結與覺主結（均爲王舅），皆患惡疾而亡，又天旱飢饉，疾疫流行，卜者謂此種災難，是將佛像埋在地下所致，當時朝野畏懼，將佛像從地下掘出，用騾馬馱送到芒宇（寺）供奉。

墀松得贊王踐位時，雖是年幼，但對歷代祖先遺留的史記文物非常關心，他在文物中發現，其祖先對佛教十分信敬，遂密招佛教大臣，商議宏法之事，諸大臣皆懼舅氏權重，不敢擅自冒險，遂後設計出一種權宜，以重金收買巫師，令其故作謠言，四處傳播，就說：今年王有大難，必須要有位大臣，居地窟中三月，始可免災。乃誑騙舅氏仲巴結入窟而後活埋之，又將惹陸貢放逐北方荒原，然後藏王勒令一切臣民皆須奉行正教，復將釋迦佛像，迎於大招寺，並請尼帕爾靜命大師來藏宏法。這是西藏佛教第一次遭劫難後又復興的情形。

第二次劫難，是異教徒毀滅佛法，破壞佛教律法，誣毀佛祖菩薩，搗毀佛教寺院，宣傳邪教教義，煽惑民衆滅法，正法遭受很大損失。藏王見此情形無法制止，遂命大善知識阿難陀辯論師，與異教徒公開辯論，異教徒辯論失敗，藏王下令將異教徒經典，除留少數有益息災救生之法外，其餘書籍及經典，全部焚之於火或投之於水，從此異教勢力大衰。藏王爲加強民衆對佛教之信心，下令整修所有搗毀寺院，並新建札喜格培等

寺，虔誠供奉佛祖，廣事宏法。藏王又爲提高僧侶地位，規定凡有罵罵僧人者，割舌；以惡心指僧人者，斷指；怒視僧人者，刺眼。由此以來，出家爲僧者，盛極一時。這是西藏佛教第二次遭劫後復興情形。

第三次遭到毀滅性劫難，是由松贊崗薄傳到第八藏王墀惹巴僅。墀惹雖深信佛教，但大小政權皆授與僧伽，他訂出制度，每七戶人家，供養一名僧徒，因此招惹來非佛教徒權臣的不滿，民衆亦多反抗。時有權臣名叫拔賈梁惹與覺熱蕾札等人，打算刺殺藏王，並毀壞藏王所訂不合理的制度，但由於王子藏瑪與吉祥功德防護甚嚴，未果。繼又設計先除去王子藏瑪與吉祥功德，於是拔賈等人，就以重金賄賂巫人，令其揚言：藏瑪久住拉薩，藏王將有災難，國家亦將不寧。於是王子藏瑪被逐，又誣吉祥功德與王妃有私，因陷吉祥功德於死，王妃亦自縊身亡。至唐文宗十年（八一五），拔賈等人乘藏王酒醉被殺，接着將所有寺院，立即停止供給，院中各方大德，隨即離散。

墀惹巴僅被刺後，拔賈等人即擁朗達瑪爲王，拔賈梁惹爲相。朗達瑪秉性暴惡，厭惡佛教正法，又好殺嗜酒，國內情形大亂，又旱澇不調，百姓飢饉，盜賊蜂起，疾疫流行，這時朗達瑪企圖委罪於人，遂召集萬民百姓，誣言：文成公主乃是夜叉女，所帶來的釋迦牟尼像，亦是夜叉神。又把釋迦佛像搬出大招寺，於是寺內所有大論經們，見情形不妙，立即遠走，得免於難，少數未及逃離者，皆蒙其難。朗達瑪同時又命出家

僧衆，改服還俗，不肯還俗者，多遭慘殺，所存佛教經典，或埋或焚，或投河中，毀大小招寺，把釋迦佛像與不動金剛佛像（據說此佛像乃是尼帕爾公主奉入西藏者），又埋在地下。這時有虔敬的僧人，不怕死生，曾四處放言：毀金剛佛像者，必斷腸吐血而死。於是朗達瑪心生恐懼，復掘出佛像，置於窠內，緊閉其門，不讓僧侶膜拜。那時有少數部分經卷，被僧徒藏匿而未焚毀者，被僧侶偷運逃到西康、青海等地。

自朗達瑪滅經以後，將近八十餘年時間，西藏僧侶無經可讀，學經反到西康等地學習。這是西藏佛教遭劫的第三次，也是最慘最具毀滅性的一次。

提倡律學振興佛教

西藏佛教教派，至元末明初時，其最大宗派有迦當派、薩嘉派、迦舉派，各派互爭勢力，真學之士，日漸減少，尤其佛教中之顯密教法衰微至甚，當時除少數大德外，幾不識戒律為何事，寺院僧侶，盡同俗凡。前後藏各寺院雖也有研究教理之人，亦僅屬顯教經論。顯教僅能啟發僧侶知識，而無實義可修，一般僧侶，尤把「因明」誤爲是一種辯經的方式和工具，全不解其中有證解脫與成佛之道果。至於佛教如何親近師長？如何守護律儀？則沒有人提起，亦不曾聽聞。佛教在這種形勢衰微，江河日下之時，挺身出來孤詣振興，宏揚光大者，厥爲宗喀巴大師。大師首先提倡律學，清淨自持，於是登高一呼，萬衆響應，各派俊彥，皆入師門，大師遂建寺安衆，講經

宏法，西藏佛教由此復興，重放光明，即現在所謂的黃教。黃教之修法，主張皆自心空，不許唯觀唯止，須應止者則止，應觀者則觀。眼見虛空，便覺虛空漸遠漸寬，虛空在處，即有心在。這樣一來，他把佛教對僧侶心靈上的拘束放鬆，眼光放遠，信仰黃教的人，自然就多起來了。

大師治經，態度十分嚴謹，他爲了廣宏聖教，擴大佛教的領域，曾不斷增補經中所缺部分。他見「因明論」（經名）才完成初品，餘三品尚缺，就令他的弟子名天王慧者造釋，當天王慧初造經完成後，呈於大師座前，大師閱後感覺論義不明，令棄之於水，令二次再造，造成後呈師請閱，大師閱後覺義未貫通，令焚之於火，復令三次再造，他的弟子第三次造經完畢後，不知大師前能否通過，心中十分納悶，就在經卷的末尾寫了一首短詩，詩云：「衆數無善根，時復不可待，爲自修習故，那願好與壞」，大師看罷，歎曰：「經義未能盡明，僅可視爲綴文耳」，遂存而未毀。此足見大師的治經尺之嚴謹。

辭謝明帝禮聘邀請

宗喀巴大師改革佛教，以黃衣黃帽做標幟，命僧徒遍戴黃帽着黃色袈裟，考其由來，則迦舉派的迦瑪巴，數世均封爲國師，兼握西藏政權甚久，初因藏王都松欽巴常戴黑帽，至迦瑪巴希時，元帝拜爲國師，賜以金緣黑帽，以表示地位之尊貴，從此世代相傳，於是迦舉派僧侶有稱黑帽系者，元明兩朝大師品位之高下，以帽形顏色來區別（品位不高者戴紅帽），朝廷對於帝師，也

多贈與金緣黑帽。迦瑪巴是都松欽巴的弟子，因此沿用老師的傳規。宗喀巴大師以黃帽黃衣作標幟，目的在與其有別。

大師五十一歲（一四〇八）那年春天，來到前藏，那時大師名氣益大，一切生活所需，皆由內隴（藏中官員）供應。大師安居於色惹其頂（府第名），時有僧伽號克主傑者，亦來前藏，遊諸辯場，立宗講經，並經結魯仁達瓦之書信介紹，前來參謁大師，大師一見深心歡喜，遂殷勤至誠，詢問其許多對研究經論遭遇難題時如何解決的方法，克主傑答道：「我研究無量聖教，抱着廣求多聞，並隨時啓請師長，以解所難」。大師讚道：「如是如是，我亦如是」。又說：「我在不久以前，從佛祖那裡獲得最勝教授，今當教授與汝」。大師遂授克主傑「閻曼德迦灌頂」，自是以後，克主傑專依大師爲本尊（本尊爲指導老師），成爲大師最得意的弟子。

一日，大師忽對少數幾個弟子言道：「最近我心情欠佳，爲避煩躁不安，須往別處暫住數日，以免有損健康」。有弟子請問：「欲往何處」？大師說：「暫時不可預告」。忽於一夜，乘衆徒不覺之時，大師帶着近隨二人，赴惹喀山巖，去閉關修行。

大師因學養深邃，名氣遍充三界，遠近僧俗邀請莫不景仰，故有大明成祖曾數次邀請，大師始終不與應允。永樂七年（一四〇九），成祖復派使四人，隨員數百，攜帶大批禮物，專程來藏奉迎。

明使臣來藏後，深恐大師隱避不與見面，更

(下) 傳師大巴喀宗

無法奉迎，遂密其行跡，僅言他們是來藏朝佛，餘無別事。忽一早晨，天甫黎明，明使驟至大師原居住處所——色惹其頂，求見大師，衆僧答以大師不在處所，亦不知何往。明使不以置信，後有藏中王室證明，大師確在他處，但亦不知前往何方。於是明使隨同僧徒四出尋覓，尋覓很久，才知大師閉關於惹喀殿靜修。明使找到大師之後，最初大師並不想與明使見面，後經一再懇求，並再三拜託藏王名稱幢及藏大臣虛空賢等人，從中說項，大師才返回色惹其頂，令明使朝見，並予款待。

明使會見大師並表明來意，意欲殷勤奉迎大師赴京後，大師遂以委婉口氣，詳述不便前赴內地的種種原因，辭謝邀請。

大慈法王代表晉京

明欽差大臣等，見宗喀巴大師絕無東行之意，又感回京後無法交差，乃轉懇大師派遣一位弟子向明帝報聘，大師允諾乃令大慈法王號釋迦智者，代大師赴京應聘。成祖見釋迦智大師學德俱深遂封爲國師，以後就留在內地講授經論，宏揚法義。

明使回京時，大師曾奉函成祖，感謝明帝厚意，並說明自身不能赴京之困難，並非輕蔑王旨，特敬備謝禮，回敬使者，於是免除一趙東奔之勞。

明使離藏後，藏中僧俗皆讚頌大師靈性機智，神力通達，巧妙避脫東行辛勞，實乃善權方便之極。至於成祖所送禮物，全係金帛磁玉，大師

回敬者則爲釋迦金像、觀音聖像、文殊金像各一尊，如來舍利四顆，阿底峽尊者舍利一顆。

釋尊盛會萬民欽仰

明永樂八年（一四一〇），大師五十三歲，適逢西藏地區釋尊大會佳期，大師爲壯大聲威，廣酬衆佛，籌劃廣建法會，盛大供養，遂大事整修拉薩大昭等寺，凡寺院有廢壞者，不論費多少財力人力，盡力修葺。爲籌募基金，大師本人曾親自出馬，向藏王名稱幢募化，並派遣衆高足分別前往大師曾多次講經的大小寺院及地方長官、施主，同時向各方門徒勸化，藏地雖狹，人口亦並不多，然以大師名義爲號召，募集所得，一時堆聚如山，大師與衆弟子，亦皆盡出所有，集中財力物力隆重舉辦此次釋尊盛會。

舉辦釋尊盛會，除了整修廢壞寺院外，殿內佛像，亦請來畫師，以清淨甘露，洗拭聖像塵埃，不論是金塗的或是彩繪的，都使煥然一新，一切宛如初成。另外請來裁工，將信徒平日所供施之綢緞繪繡，縫織諸佛菩薩所服妙衣，並製無數幢幡，法器，以備盛會之用。諸事準備就緒後，大師於臘月末赴拉薩，聚請八千餘位僧侶，自正月元旦至十五元宵，謹誠奉獻供養，以壯佛教聲威。

釋尊大會中所供佛陀，有釋迦牟尼如來佛（據說是文成公主由唐奉入曾被叛教徒兩次埋入沙土中之釋迦），有不動金剛佛（據說是由尼帕爾王之墀尊公主奉入西藏，亦曾被叛教徒埋入沙土後復掘出者），另有十面觀自在菩薩等佛。釋迦

如來像，係純金寶冠，鑲嵌無數珍珠寶石，形量極爲端嚴，據說是釋迦八歲時身量。

大會開始，各殿堂內外，懸幡結彩，拂鈴，焚香、上酥油燈，一時幡彩遮天蔽日，焚香煙接青雲，酥油燈金光晃耀，白天與日爭光，夜晚炬照通明。所有前來朝拜僧俗，寺中供應油茶（將紅茶中加酥油煮沸後飲用，是僧侶待客的高級飲料）及糌粑（是將青稞磨成麵粉，經炒熟後加酥油攪拌而成，是西藏地方的主要食品），大會中，衆僧俗結隊繞行佛陀四周，誦經、發願，晝夜不停，如此連續十五日始止。由於大師做事就有如此魄力，所以大師之事業，在衆人心目中，更光耀萬丈矣。

遵照律說建格登寺

大師在前藏後藏兩地，僕僕風塵，日以繼夜，爲僧徒講經說法，廣作佛事，普度衆生，都是借用別人的寺院，自己並無基地，也未建立自己的道場，因此東奔西走，居無定所，形色顯得十分疲勞。衆僧徒見此情形，曾多次勸請大師，速建立自己的寺院，以便安衆。時有僧侶願將自己寺院奉獻者，也有施主助資興建者，大師亦知己寺緣已至，故在釋尊大會之時，選定數處作建寺基地，但在選定的基地中究以何處爲宜，無法決定，復祈禱釋尊靈示，最後才與衆僧徒及施主共同商議，選定在灌頂山旁大阿蘭若地方，風景秀麗，地勢雄偉，最爲適宜。法會圓滿後，大師親率弟子赴大阿蘭若實地勘察，決定殿堂形式。然後大師復返色惹其頂，繼續講經。時有四方僧俗

，或助力或施財，在一年之中，完成七十餘寺院，其所建院房一切規格，俱遵照律說。寺院建成後，大師將該處地名改爲具善勝洲，寺名爲格登寺。

大師五十四歲那年，具善勝洲所建格登寺已全部竣工，大師遂移住該寺，在寺內復爲僧徒演講多種經論。這時忽憶起前夢兆中所得「壽止五十七歲，當有災難」一事，心中不免有所豫慮。說也奇怪，才想到鬼，鬼就來了，在大師五十五歲的那年冬初開始，身體就顯有異樣，爲求消災延壽，大師遂與三十餘位高足弟子，在寺內閉關靜修，至次年春天，隨大師靜修人數益增，靜修也更嚴。雖然如此，但大師健康仍未見有起色，爲恐明年災難無法避免，大師遂對衆弟子說：「我恐以後不能像往常一樣爲大家，多事演講，今略講密部最重要部分，以發願於未來」。衆弟子聽了，一起虔誠祈禱，發願：「維願慈悲我等，閉關專修，願佛陀保佑」。

從八月初至十一月，衆弟子雖不斷住關專修，祈禱大師免除災難，但大師恙難，日見嚴重，最嚴重時，有二十餘日未曾入眠。大師雖恙重如此，但修行功課，始終不曾中斷。這種現象一直到臘月十三夜，情狀稍有好轉，大師遂告衆弟子說：「今我似有善相，乃勵行修行故耳」。以後一段時間，大弟子達瑪仁勤率全體僧衆，繼續一意專修。

這時拉薩附近諸道俗人等，恐大師不能久事住世，潛心竭誠爲大師祈福，供養三寶，祈祝大師長壽。大師到五十七歲那年，蒙神祇庇護，雖

度過壽難，但身恙尚未痊癒，爲謹慎防護故，大師在衆弟子中調選了七位最具善根的弟子，依大師身邊共修，專一防範大師外難，如此直到大師五十八歲，清恙始痊癒。

化機圓滿廣開佛門

大師清恙痊癒後，是年藏王名稱幢迎請大師赴札喜朵喀寺弘法，藏王並邀請數百名三藏法師，請大師講授「中觀」、「因明」、「菩提道次第」、「入菩提行論」（以上俱佛教經名）等廣深法義，時根敦主仁波卿（即達賴喇嘛一世），亦在此處，初謁大師（後爲大師高足），大師一一講授完畢，並命上首弟子妙晉法王號吉祥德者，籌建集米寺（舊稱別蚌寺），以當別立專修密法之殿堂。

大師五十九歲那年，在格登寺起廣嚴經堂，向四方信施廣募赤銅白銀，遍請善巧工師，建大佛像，一切功德圓滿。隨後又命大慈法王籌建色惹寺，於是大師在西藏共建了格登、集米、色惹三大寺院，以後在短暫的歲月中，大師輪流在三大寺院中住講法義。初時大師講法，有些法類，秘密譯成，秘密傳授，多不傳於在俗，尤其密法，更嚴爲禁止，後見化機圓滿，爲結來緣，無論僧俗，皆予講授，不再隱藏，一時諸衆生莫不歡喜踴躍，深生感念之心。

擲帽授衣傳位高弟

宗喀巴大師，一生講經修法，宏揚佛教，廣利衆生，可說是摩頂放踵，他最後回到格登寺時

，首先到廣嚴經殿，對衆弟子說：「此處當常設供養，爾後亦不能數來矣」。大師似已預知歲月實不饒人，此身於世不久的感覺。隨後走進自己的住室，坐定後又說：「今至自己的處所，所心安矣」。是日午夜，就稍感身體不適，次日諸衆弟子誦經祈禱，至下午，大師全身疼痛，已顯示出一種不明之相，至第三夜，大師囑弟子寶幢仁波卿說：「你與喇嘛迦畢巴（迦畢巴即指大弟子達瑪仁勤）善住持此寺」。次日，大師將持律名稱幢及大弟子達瑪仁勤，喚到面前說：「願佛悲愍我等，賜我教授，住持一切教法」等語，此時本想將達瑪仁勤住持此寺的事，再囑咐一遍，因前已囑過，未再重囑，遂將自己的帽子拿起，擲到達瑪仁勤的懷中，又授一衣，然後說：「你應了知我意，起心好好修持菩薩」。這是宗喀巴大師最後留給弟子的遺囑。

到了二十四日後半夜，天空中出現一種稀有的現象，在旁侍奉大師的弟子都不敢發問，直到二十五日早晨，日光升起的時候，這位三界大法王，佛國大導師，遽示現涅槃，圓寂佛界。時在明成祖十四年（一四一六）十月二十五日，享年五十九歲。

肉身遺容栩栩如生

大師前在患病時，身體顯得稍瘦弱，但臨圓寂時，忽然變得圓滿，皮膚顯出光澤，容顏煥發，猶如十餘歲之童年，呈顯出紅黃色。此時衆僧衆忽失依恃，悲慟憂煩，痛哭莫名，復見大師遺容，栩栩如生，表露出一種稀有景象，不覺又生歡

喜讚歎。

十月的天氣，在西藏地界，應該是寒風刺骨，大雪紛飛的季節，但大師圓寂後，連續四十九天，天空澄淨，毫無塵雲，亦無微風飄抑，僧衆所供酥油燈，遍佈庭院，但無一盞傾動息滅，此乃大師生前修行宏道，利益衆生，廣結佛緣，感動天地，賜予福德，始有如此景象。

大師圓寂後，遺體火化留肉身，曾引起一番爭論，時上首弟子多主張留肉身，對保持如來正德，大有利益，遂決定保留肉身。爲保存大師眞身，信施弟子，共獻出生銀九百餘兩，建立銀塔一座，並裝嵌無數寶石，將大師肉身安置其內，並使面向東方，以爲心意中國。

最有成就七大弟子

宗喀巴大師彌留之際，曾囑大弟子達瑪仁勤「住持大師教規」，並將衣帽授與，對其已灌法王之頂，遂有持律名稱幢等語上首弟子，勸請達瑪仁勤，昇大師法王寶座，領導衆僧，繼續宏揚聖教。達瑪仁勤自任王位後，一切遵照大師遺教，大轉法輪，繼續宏揚大師教義。

大師僧徒衆多，弟子中最有成就者七人，茲記述如下：

一、賈曹傑（即達瑪仁勤）——大師臨圓寂時，授與法衣法帽，繼承大師之法位。達瑪仁勤遵奉大師之戒律爲根本，繼續宏揚「集論」、「俱舍」、「因明」、「現觀莊嚴」、「帕勤」、「入中論」等各種經論，凡大師之一切顯密善說，無不盡力宏揚，亦爲一切衆僧之依怙。

二、克主傑——原名格當拔桑，釋名善祥賢，大師圓寂後赴後藏等地，宏揚大師之遺法，後由大弟子達瑪仁勤迎歸前藏格登寺，將法王之位，傳與他紹繼。克主傑嚴守大師之言教，不容納其他佛教派言論。克主傑之德威，非其餘人可以倫比。他善長智辯，其他諸宗派中，無敢與克主傑對辯者，故能將大師之宣教正義，光耀發煌。

三、霞鍾瓦善幢——此師善長一切密法，尤其精於「時論金剛經」，前克主傑造「時論廣釋」，未完成即去世，霞鍾瓦善幢繼續完成其未完之部。宗喀巴大師有耳傳密法一部，名「格登變化函」，內載文殊菩薩親傳之密法及修行所需之扼要教義，傳克主傑少許，傳妙吉祥海全部，未傳第三人，善幢從克主傑與妙吉祥海得到完全承受，爲此法之泰斗。其著作有「彌勒五論疏」、「釋量論道編」等行世。

四、賢慧義成——（據說是克主傑轉生的班禪一世）是藏中獲上品成就之金剛三昆仲中法金剛之高足（金剛三昆仲爲法金剛、朵壠巴吉祥金剛、唐巴寶金剛——又名吉祥金剛），承受法金剛之密傳及經論。

五、妙音法王——名札喜拔敦，釋名吉祥德，曾依大師之指導，廣募財源，創建集米寺（一名哲蚌寺）。妙音法王記憶力特強，每次聽經，輒作筆記，將一百餘種經論，默記心中，以後每遇講演，無須參考經本，是大師弟子中受持經論最多，而最用功之一人。他的著作，有「莊嚴大乘經論疏」、「現觀莊嚴論疏」、「中論疏」、「入中論疏」、「因明疏」等甚多，第二世達賴

僧海即出此師之門，更是第三世達賴福海親身受教的師父。

六、大慈法王——名釋迦耶協（譯釋迦智），在大師弟子中學問福德爲最上首，明永樂七年（一四〇九），成祖遣使迎請宗喀巴大師赴京，未果，大慈法王代大師赴聘，至永樂十六年（一四一八）回藏，建色惹大衆洲——色惹寺，寺內有僧伽五千五百多人。後復至中國內地，爲永樂、宣德兩代國師，蒙古、五臺等處黃教派，皆以法王爲鼻祖，著作有「中觀廣中略」等三疏。

七、根敦主仁波卿——釋名僧成，初往後藏宏法，建札什倫布寺，宏揚宗喀巴大師之教法，一切說教，皆以大師之著述爲依據，極力推廣黃教法義，因此，後藏他派寺院，亦多轉移爲黃教，除此之外，並將黃教教義推行到蒙古、西康各地。根敦主仁波卿持律精嚴，講修並進，爲天人培福，道俗歸仰。著作有「戒經疏」、「因緣集」、「釋量論疏」、「正理莊嚴論」等，均盛行於世。

另外還有一位大師之高徒是阿多，他與宗喀巴大師同出生一地，他在宏法初期，爲義成實大師（宗喀巴大師的啓蒙師）建寺，後又在宗喀巴大師出生地爲大師建塔，再後在第三世達賴福海，因蒙古王之請，道過青海時，會同達賴弟子光海法王，建藏滾札倉及醫學院，就是現在西寧西南的塔兒寺。

塔兒寺寺宇宏偉壯觀，媲美藏中布達拉宮，大招寺等大寺院，該寺人才輩出，如曾任內蒙黃教領袖，蒙藏委員會委員，來臺後曾任全國佛教

理事會理事長及總統府資政之章嘉胡圖克圖及土

官胡圖克圖等，皆此寺中所出人才。宗喀巴大師

，幼年出家，苦學力行，宏揚佛教，嚴行戒律，

改革宗教，是青海的一大偉人，當其誕生後的六

二六年的今天，我們緬懷先聖，追思其一生的偉

大成就，不禁肅然起敬，他在佛教中所創立的黃

教，在國內甚至全世界盛行不衰，但他本人的豐

功偉業，如今却被人們淡忘，世道日衰，令人不

勝扼腕，我在這裡大聲呼籲佛教界人士及青、康

、藏同胞，每年十月二十五日大師誕生之日，請

為大師舉行紀念法會，一方面倡導佛教濟世救人

的慈悲精神，祈禱人類的苦難，早日消除，世界

和平早日降臨，另方面表揚大師純淨高尚的節操

及淵博深邃的學養，以為萬世師尊。

附記：藏王松贊崗薄所訂民衆應守之法令二

十條：

一、爭鬪殺人者，抵命。

二、偷盜者，除還原金外，更處八倍之罰款

三、邪淫者，則肢流放。

四、妄語者，發誓。

五、信仰歸依三寶。

六、孝事父母，報父母恩。

七、敬尊長。

八、以賢哲為模範。

九、不得抨擊正直之人及種性高貴者，並接

受其教誨。

十、一切行為隨正人學。

十一、學習佛法及文字，了解其義理。

十二、深信業果，恥為不善。

十三、饒益親友不為損惱。

十四、心性忠直。

十五、酒食知量，自知慚愧。

十六、應時還債。

十七、不用私造斗秤。

十八、未受委託，不應干涉。

十九、商議要事，應當自主勿用婦言。

二十、是非未決之時，當對神祇發誓。

以上一十四條是止惡，五十二條為淨法。

中外文庫 文 史 論 叢 之二十九

謝康教授著

定價新台幣壹佰貳拾元

本書係名教授謝康博士的又一部精心傑作，析論中外文學家、歷史學家以及政治學者的思想、事功及掌故軼事，深入淺出，字字珠璣，要目有：「評譚嗣同仁學」「新人文觀念與生活的覺解」「歷史教學的社會意義」「從律詩駢儷說到中國藝術的特徵」「晚清廣西四大詞人徵略」「略談英、法、德三國比較文學之特徵」「近代法國社會小說之演進」「論報章文學與純文學」「十九世紀法國小說概觀」「從一部同情蘇俄的書看它的弱點」「俄國兩大文豪的絕交」「再論文學史的方法」「論諸葛亮」「屈原底追念」「秦始皇論」「談謝靈運」「論關羽」「韓愈論」「柳宗元論」「岳飛」「曾國藩論」「談彭玉麟」「李香君」「清末民初廣東名詩人徵略」「晚清嶺南學派及其影響」「論中西文學批評之比較」。全書五百餘頁，三十二開本，穿線平裝，定價台幣壹佰貳拾元，郵撥一四〇四四號中外雜誌社帳戶